

证券代码：838898

证券简称：中宝环保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中宝环保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12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恒南路 1355 号 3 号楼 3 楼 A301 室(禾谷文创园)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董事长冯民堂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滨州晨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法人张丽、陈鲁夫妇共同为滨州晨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滨城支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保证的主债权为人民币 500 万元整。

2、公司、董事长冯民堂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滨州晨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另一家全资子公司山东富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向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圣城支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保证的主债权为人民币 300 万元整。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9年9月16日9时至10时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恒南路1355号3号楼3楼A301室（禾谷文创园）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薛亚娟

联系电话：021-55039018

电子邮件：xueyajuan@shzhongbao.cn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宝环保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中宝环保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

议决议》

中宝环保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9日